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0-011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不实施现金分红：1、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当年度未实现盈利；2、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余额为负数。”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73,295,211.26 元，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723,950,038.43 元。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663,437.59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73,295,211.26 元，2019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723,950,038.43 元。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现状及战略发展规划，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求，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五）规定，“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不实施现金分红：1、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当年度未实现盈利；2、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余额为负数。”

鉴于母公司 2019 年度未实现盈利且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结合公司现状及战略发展规划，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求，2019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此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